

证券代码：600589

证券简称：广东榕泰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44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868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根据《问询函》要求，公司需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之前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：临 2020-035）。

公司在收到上述《问询函》后按照相关要求将函件转发给相关方，并积极组织相关方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事项较多，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。

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拟将《问询函》回复的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8 月 10 日之前回复并披露。在《问询函》延期回复期间，公司将积极协调

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相关工作，尽快完成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4日